

石城县财政局

石财社指〔2021〕14号

石城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 医疗卫生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的通知

县卫健委：

根据《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医疗卫生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赣财社指〔2020〕79 号）文件要求，现下达 2021 年医疗卫生省级财政补助资金 588 万元（详见附件 1），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、重大传染病防控、计划生育和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等项目支出。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出功能分类列 2100399 “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

出”，支出经济分类列 51301 款“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”。

二、请按照《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〈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赣财预〔2015〕79 号）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（详见附件 2）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。

附件：1. 提前下达 2021 年医疗卫生省级补助资金表
2. 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整体绩效目标表



附件 1

提前下达 2021 年医疗卫生省级补助资金表

单位：万元

单位名称	基本公共 卫生	重大公共 卫生	计划 生育	医疗服务能力提升			此次 下达 合计
				小计	其中：基本 药物制度	乡医补助 及人才培 养	
石城县卫 生健康委 员会	307	99	40	142	63	79	588